



G-038 (GWIE)

英屬百慕達商友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分公司

(以下簡稱「本公司」)

友邦人壽幸福團體健康保險無疾病等待期批註條款

申訴專線：0800012666
傳真：02-66056099
電子信箱(E-mail)：tw.customer@aia.com

中華民國 101 年 03 月 20 日報保險局
友邦台字第 1010105 號函備查
中華民國 102 年 09 月 18 日報保險局
友邦台字第 1020468 號函備查

- ※ 本商品經本公司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一般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公司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本公司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 ※ 投保後解約或不繼續繳費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 ※ 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了解。

第一條 【本批註條款的構成】

本「友邦人壽幸福團體健康保險無疾病等待期批註條款」（以下簡稱本批註條款），依要保人之申請，經本公司同意後，批註於本公司團體保險契約（以下簡稱本契約），本批註條款適用之本契約請詳見附表。

本批註條款批註於本契約上，並構成本契約之一部分，本契約與本批註條款牴觸者，以本批註條款為準。

本批註條款未約定者，悉依本契約之約定。

本批註條款的解釋，應探求契約當事人的真意，不得拘泥於所用的文字；如有疑義時，以作有利於被保險人的解釋為原則。

第二條 【無疾病等待期】

本批註條款所稱「無疾病等待期」是指被保險人自本批註條款附加生效日起所發生之疾病、重大疾病或癌症疾病，不受下列本契約之等待期限限制：

- 一、友邦人壽幸福團體一年定期重大疾病健康保險、友邦人壽新團體一年定期重大疾病保險：六十日。
- 二、友邦人壽幸福團體一年定期癌症健康保險、友邦人壽新團體一年定期癌症健康保險：三十日。

但於本批註條款附加生效日後加保本契約之被保險人不適用本條之約定。

附表：本批註條款適用商品明細表

項別	險種名稱
1	友邦人壽幸福團體一年定期重大疾病健康保險
2	友邦人壽幸福團體一年定期癌症健康保險
3	友邦人壽新團體一年定期重大疾病保險
4	友邦人壽新團體一年定期癌症健康保險